



## 達成集團

# TAK SING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6)

### 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公佈

#### 業績

達成集團(「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 綜合收益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收入	2	<b>595,339</b>	680,995
銷售成本		<b>(406,807)</b>	(462,968)
毛利		<b>188,532</b>	218,027
其他收入及收益		<b>56,988</b>	43,185
分銷及銷售開支		<b>(88,900)</b>	(84,880)
行政開支		<b>(82,013)</b>	(97,206)
其他開支		<b>(48,738)</b>	(31,038)
財務開支	4	<b>(24,968)</b>	(13,94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b>69,135</b>	19,189
除稅前溢利	3	<b>70,036</b>	53,331
稅項	5	<b>(12,140)</b>	(9,645)
本年度溢利		<b>57,896</b>	43,686

應佔：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		56,130	40,680
少數股東權益		1,766	(3,006)
		<u>57,896</u>	<u>43,686</u>
股息－建議末期股息	6	<u>7,436</u>	<u>14,772</u>
每股盈利	7		
基本		<u>7.60仙</u>	<u>5.51仙</u>
攤薄		<u>7.58仙</u>	<u>N/A</u>

## 綜合資產負債表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4,087	202,690
投資物業		974,783	931,74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120	1,152
商譽：			
商譽		8,721	8,721
負商譽		—	(186,539)
佔未綜合附屬公司權益		—	—
佔共同控權合資公司權益		—	—
佔聯營公司權益		102,144	36,191
其他財務資產		—	21,902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16,77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賬之財務資產		10,531	—
		<u>1,288,157</u>	<u>1,015,864</u>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流動資產</b>			
出售物業		107,068	106,094
存貨		46,148	39,627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8	242,490	215,184
已抵押定期存款		7,490	19,12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15,553	62,747
		<u>518,749</u>	<u>442,774</u>
<b>流動資產總額</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9	(36,616)	(50,811)
其他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及預收按金		(93,706)	(98,743)
附息之銀行貸款		(214,026)	(186,025)
應付融資租約		(597)	(789)
應繳稅項		(72,824)	(78,875)
		<u>                    </u>	<u>                    </u>
流動負債總額		(417,769)	(415,243)
		<u>                    </u>	<u>                    </u>
流動資產淨額		100,980	27,531
		<u>                    </u>	<u>                    </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89,137	1,043,395
		<u>                    </u>	<u>                    </u>
<b>非流動負債</b>			
附息之銀行貸款		(294,079)	(206,904)
應付融資租約		(612)	(1,210)
遞延稅項		(53,328)	(48,972)
		<u>                    </u>	<u>                    </u>
非流動負債總額		(348,019)	(257,086)
		<u>                    </u>	<u>                    </u>
資產淨值		1,041,118	786,309
		<u>                    </u>	<u>                    </u>
<b>股本及儲備</b>			
已發行股本		74,359	73,859
儲備		934,309	676,064
建議末期息		7,436	14,772
		<u>                    </u>	<u>                    </u>
		1,016,104	764,695
		<u>                    </u>	<u>                    </u>
少數股東權益		25,014	21,614
		<u>                    </u>	<u>                    </u>
權益總額		1,041,118	786,309
		<u>                    </u>	<u>                    </u>

附註：

## 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香港財務報告」）

### 1.1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影響本集團並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之變動及差錯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所得稅
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	分類呈報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	收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款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關連人士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披露及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過度及首次確認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	投資物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股份形式之付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商業合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	持作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營運
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1號	所得稅－無折舊資產之重估值回收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4號	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之租約年期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7、8、10、12、14、16、18、19、23、27、31、33、3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及香港詮釋第4號，對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會計政策及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計算方法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影響少數股東權益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綜合收益表，綜合資本變動表及其它披露之賬面呈列。此外，於過往期間，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乃於綜合收益表內呈列為本集團稅項扣除／（抵免）總額之一部分。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後，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之業績乃扣除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後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過渡性條文容許在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因業務合併產生的商譽，以及因收購產生的公平價值調整視作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列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有關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後之收購而言，因收購一間外國公司產生之任何商譽及對資產與負債之賬面值作出之任何公允值調整，乃視為該外國公司之資產與負債處理及按截止日期之匯率折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已擴大關連人士之定義，並影響本集團關連人士之披露。

採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概括如下：

(a)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

於過往年度，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乃按成本值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在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後，本集團於土地及樓宇之租賃權益將分別列為租賃土地及租賃樓宇。由於預期租期屆滿時土地業權不會轉移到本集團，本集團之租賃土地被歸類為經營租賃，並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重列為預付土地租賃付款，而租賃樓宇繼續列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一部份。經營租賃項目下土地租賃款項之預付土地租金最初按成本入賬，其後則按租賃期以直線基準攤銷。倘租賃款項無法可靠地於土地及樓宇之間作出分配，整筆租賃款項則計入土地及樓宇成本作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融資租賃。

此項會計政策變更之影響已總結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內。本集團已於最早期提呈及比對數字重列時追溯採用此新會計政策。

(b)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投資

於以往年度，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根據權益法按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賬面值予以入賬。集團將會承擔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只限集團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賬面值。直至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為根據權益法所得之投資賬面值連同實際構成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淨額之任何長期應收賬項及貸款。

此項會計政策變更之影響已總結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內。本集團已於最早期提呈及比對數字重列時追溯採用此新會計師政策。

(c)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將其非持作買賣目的並按個別投資基準以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之股本證券投資分類為投資證券。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持有為數16,515,000港元之該等證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過渡條文乃列作可供出售股本投資，亦因此而按公允值入賬，產生之盈虧作為權益之一個單獨之組成部分來確認，直至其後終止確認或減值為止。在活躍市場中沒有市場報價而其公允值未能可靠地計算的情況下，該等可供出售股本證券將以成本列賬。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使本集團之其他投資證券被重新分類為可供出售股本投資及對此等股本證券之計算並無造成任何變動。

#### 從損益中以公允值列賬之財務資產

於過往年度，本集團將其有意及有能力持有至到期日證券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證券分類為持至到期日之證券。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後，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持有為數4,938,000港元之該等證券，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過渡條文乃列作從損益中以公允值列賬之財務資產，亦因此而按公允值入賬，產生之盈虧於收益表確認。

上述變更之影響在財務報表附註1.3中列示。跟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過渡條文，並沒有重述比較數字。

#### (d)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

於過往年度，投資物業公允值之變動乃於資產重估儲備中作變動處理。按組合基準而言，倘儲備總額不足以彌補虧絀，虧絀數額之多出部分則在收益表中扣除。任何其後之重估盈餘會按過往扣除之虧絀計入收益表。

於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後，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乃計入產生年度內之收益表中。跟據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過渡條文，累計溢利之年初結餘及比較期之業績已被重述以追溯反映此變動，上述變更之影響已在財務報表附註1.3中列示。

#### (e)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之款項

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或計算以股份支付款項之交易，即僱員（包括董事）獲授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直至僱員行使該等購股權時，以收到之所得款項貸記股本及股份溢價。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後，當僱員（包括董事）以提供股務為股本工具之代價（「以股本結算之交易」）時，與僱員進行以股本結算之交易之成本將參考授出該等工具當日之公允值計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本集團之主要影響為就僱員之購股權而言之此等交易成本及相應權益入賬之確認。

本集團已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過渡條文，據此，新訂確認及計量政策並不適用於(i)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或之前向僱員授出之所有購股權；及(ii)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之後向僱員授出但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前行使之所有購股權。

因本集團並無任何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向僱員授出但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時尚未行使之所有購股權，故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對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保留溢利並無影響。本集團已根據經修訂之會計政策在本年度之收益表中確認於年內所授出購股權之成本。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影響於下文附註1.3中概述。

(f)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商業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

於過往年度，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因收購產生之商譽及負商譽分別於綜合保留溢利中撇銷及於綜中資本儲備中入帳，且不會於收益表內確認，直至收購業務出售或減值為止。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因收購產生之商譽已被資本化及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及當有減值跡象時，須作出減值測試。負商譽被確認及列入於聯營公司之權益內，並在所收購之可予折舊／攤銷之資產之餘下平均可使用年期內按有系統之基準在綜合收益表內確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後，本集團不再進行每年商譽攤銷，但須每年進行賺取現金收益單位減值評估（或如發生事件或情況改變致使賬面值可能減值，則須更頻密地進行該評估）。

本集團在被收購方之可辨認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之公平淨值中之權益，超過收購附屬公司之成本之部分（以往指為「負商譽」），在經重新評估後，即時在綜合收益表內予以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過渡性條文之規定，本集團須相應調整商譽成本以抵銷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累積攤銷賬面值，並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還原已確認之負商譽賬面值於累積盈餘對銷。之前在累積盈餘內抵銷之商譽，仍然在累積盈餘內抵銷，並且當該等商譽有關之全部或部份業務已出售或當該等商譽有關之賺取現金收益單位減值時，不再在收益表內確認。

上述修訂之影響概述於賬目附註1.3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過渡性條文，比較數字並無重新呈列。

## 1.2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告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境外業務之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部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公平價值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6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礦物資源之 勘探及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	礦物資源之勘探及評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4號詮釋	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5號詮釋	解除、恢復及環境修復基金所產生權益之 權利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6號詮釋	因參與特定市場所產生的負債 －電氣及電子設備廢料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7號詮釋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 經濟中的財務報告書應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8號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第9號詮釋	隱藏衍生工具之重估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該日後開始的年度。經修訂準則將影響下列各項的披露；有關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及程序等非量化資料，有關本公司視為資本的量化數據，對任何資本要求的遵行情況，以及任何不合規情況的後果。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並修訂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有關金融工具的披露要求。此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該日後開始的年度。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財務擔保合約的修訂，財務擔保合約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i)依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的金額及(ii)初步確認金額減（如商用）依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確認的累計攤銷（以較高者為準）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有關預測集團內部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及6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6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5號詮釋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6號詮釋並不商用於本集團業務。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6號詮釋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7號詮釋適用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該日後開始的年度。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8號詮釋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9號詮釋分別適用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及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該日後開始的年度。

除上文載列者外，本集團預期採納上文所列的其他公告對初次應用期間的本集團財務報告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 1.3 會計政策變動影響之概要

#### (a) 對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新政策之影響 (增額／(減額))	採納之影響				總計 千港元
	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	香港會計準則 第32#號及 第39號*	香港會計準則 第40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3號*	
	土地租賃預 付款之攤銷 千港元	股本投資 分類變動 千港元	重估投資 物業之盈餘 千港元	還原已確認 之負商譽 千港元	
<b>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60)	-	-	-	(56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152	-	-	-	1,152
負商譽	-	-	-	186,539	186,539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	16,515	-	-	16,515
按公平值計入之財務資產	-	4,938	-	-	4,938
其他財務資產	-	(21,902)	-	-	(21,902)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32	-	-	-	32
					<u>186,714</u>
<b>股本</b>					
聯營公司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	-	(3,016)	-	(3,016)
保留盈利	624	(449)	3,016	186,539	189,730
					<u>186,714</u>

\* 調整追溯自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生效

# 調整／呈列已追溯生效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採納之影響				總計 千港元
	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 土地租賃 預付款之攤銷 千港元	香港會計準則 第32號及 第39號 股本投資 分類變動 千港元	香港會計準則 第40號 重估投資 物業之盈餘 千港元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3號 還原已確認 之負商譽 千港元	
(增額／(減額)) 新政策之影響					
<b>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4)	-	-	-	(1,10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120	-	-	-	1,120
負商譽	-	-	-	155,396	155,396
可供出售股本投資	-	16,771	-	-	16,771
按公平值計入之財務資產	-	10,531	-	-	10,531
其他財務資產	-	(28,366)	-	-	(28,366)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32	-	-	-	32
					<u>154,380</u>
<b>股本</b>					
聯營公司投資物業重估儲備	-	-	(39,663)	-	(39,663)
保留盈利	48	(1,064)	39,663	155,396	194,043
					<u>154,380</u>

(b) 對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及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之股本結餘之影響

	採納之影響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財務準則 第3號 負商譽 千港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 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千港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28號 於聯營公司 之投資 千港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39號 財務資產 公平值 之累積虧損 千港元	香港會計 報告準則 第40號 重估投資 物業之盈餘 千港元	
新政策之影響 (增額／(減額))						
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一日						
保留盈利	-	576	(2,886)	-	-	(2,310)
						<u>(2,310)</u>
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						
聯營公司投資物業 重估儲備	-	-	-	-	(3,016)	(3,016)
保留盈利	186,539	624	-	(449)	3,016	189,730
						<u>186,714</u>

## (c) 對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收益表之影響

	採納之影響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28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40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3號	
應佔聯營公司	除稅後盈利 及虧損 千港元	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 之投資 千港元	重估投資 物業之盈餘 千港元	僱員認 股權計劃 千港元	確認負 商譽為收入 千港元	
新政策之影響							
截至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行政費用增額	-	-	-	-	(3,762)	-	(3,762)
其他收入減少	-	-	-	-	-	(31,143)	(31,143)
銷售成本減少	-	32	-	-	-	-	32
應佔聯營公司 盈利及虧損(減額)	(13,391)	-	-	-	-	-	(13,391)
稅項減額	13,391	-	-	-	-	-	13,391
盈利增/(減)總額	-	32	-	-	(3,762)	(31,143)	(34,873)
每股基本盈利減額(港仙)	-	-	-	-	0.51	4.21	4.72
每股攤薄盈利減額(港仙)	-	-	-	-	0.51	4.20	4.71
	採納之影響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28號	香港 會計準則 第40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2號	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3號	
應佔聯營公司	除稅後盈利 及虧損 千港元	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千港元	於聯營公司 之投資 千港元	重估投資 物業之盈餘 千港元	僱員認 股權計劃 千港元	確認負 商譽為收入 千港元	
新政策之影響							
截至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銷售成本減少	-	48	-	-	-	-	48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及 虧損增/(減額)	(4,076)	-	2,886	3,016	-	-	1,826
稅項減額	4,076	-	-	-	-	-	4,076
盈利增總額	-	48	2,886	3,016	-	-	5,950
每股基本盈利增額(港仙)	-	-	0.40	0.41	-	-	0.81
每股攤薄盈利增額(港仙)	-	-	-	-	-	-	-

## 2.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成衣製造、貿易及分銷、物業投資及發展，以及經營酒樓、食品及酒店業務。

### (a) 按主要業務劃分：

	成衣		酒樓、食品及酒店		物業投資及發展		其他		對銷		綜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270,946	380,936	286,574	256,017	37,312	39,457	507	4,585	-	-	595,339	680,995
分類間相互之銷售	-	-	332	276	8,953	1,129	-	-	(9,285)	(1,405)	-	-
其他收益	7,776	3,498	2,736	205	39,541	36,508	6,209	1,173	-	-	56,262	41,384
合計	<u>278,722</u>	<u>384,434</u>	<u>289,642</u>	<u>256,498</u>	<u>85,806</u>	<u>77,094</u>	<u>6,716</u>	<u>5,758</u>	<u>(9,285)</u>	<u>(1,405)</u>	<u>651,601</u>	<u>722,379</u>
分類業績	<u>*(7,059)</u>	<u>31,594</u>	<u>27,961</u>	<u>26,240</u>	<u>20,803</u>	<u>8,430</u>	<u>1,838</u>	<u>(1,542)</u>	<u>-</u>	<u>-</u>	<u>43,543</u>	<u>64,722</u>
未分配企業收入											726	1,801
未分配企業支出											(18,400)	(18,435)
財務開支											(24,968)	(13,946)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	-	-	-	69,135	20,907	-	(1,718)	-	-	69,135	19,189
除稅前溢利											70,036	53,331
稅項											(12,140)	(9,645)
本年度溢利											<u>57,896</u>	<u>43,686</u>

\* 於成衣業務之分類業績中包括危地馬拉停止業務而作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12,693,000港元及應收帳款、按金及預售款項之撥備2,998,000港元。

### (b) 按業務地區分佈劃分：

	業績		南非		香港		中國大陸		其他		綜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界客戶	<u>113,601</u>	<u>159,360</u>	<u>131,402</u>	<u>186,913</u>	<u>43,521</u>	<u>56,586</u>	<u>288,956</u>	<u>247,147</u>	<u>17,859</u>	<u>30,989</u>	<u>595,339</u>	<u>680,995</u>

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劃分之資產及負債如下：

	成衣		酒樓、食品及酒店		物業投資及發展		其他		綜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分類資產	117,631	113,506	233,469	209,070	1,233,725	995,705	8,563	9,114	1,593,388	1,327,395
聯營公司之權益	18	2,324	(6)	8	104,317	35,181	(2,185)	(1,322)	102,144	36,191
未分配資產									111,374	95,052
總資產									<u>1,806,906</u>	<u>1,458,638</u>
分類負債	27,863	41,633	53,818	58,873	41,128	43,293	7,514	5,652	130,323	149,451
未分配負債									635,465	522,878
其他分類資料									<u>765,788</u>	<u>672,329</u>
折舊										
—分類	3,321	3,713	9,544	10,913	4,799	2,947	482	65	18,146	17,638
—未分配									2,211	2,045
									<u>20,357</u>	<u>19,683</u>
資本支出										
—分類	1,560	1,408	3,678	8,073	599	11,893	1,682	122	7,519	21,496
—未分配									689	2,934
									<u>8,208</u>	<u>24,430</u>
於損益帳中減值										
其他應收帳撥備										
—分類	10,739	1,088	1,177	17	1,205	25,489	656	—	13,777	26,594
—未分配									—	1,333
									<u>13,777</u>	<u>27,927</u>
應佔聯營公司減值	2,306	—	—	—	—	—	733	—	3,039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2,693	—	—	—	—	—	—	—	12,693	—
存貨之減值	1,225	—	—	—	—	—	—	—	1,225	—
									<u>30,734</u>	<u>27,927</u>
投資物業增值	—	—	2,642	—	37,021	3,326	—	—	<u>39,663</u>	<u>3,326</u>

其他非現金支出										
- 分類	545	*686	1,181	17	606	32,013	-	1,333	2,332	34,049
- 未分配									-	1,998
									<u>2,332</u>	<u>36,047</u>

\* 包括回撥存貨402,000港元

### 3.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折舊	20,357	19,683
呆賬及其他應收款之撥備	13,777	27,927
根據經營租約而支付之		
土地及樓宇租金	14,564	15,570
投資物業重估增值	(39,663)	(3,326)
出售其他財務資產之虧損	-	77
利息收入	(2,068)	(1,670)
商譽攤銷*	-	459
負商譽確認**	-	(31,143)
租金收入	(35,779)	(35,127)

\* 以前年度於綜合收益表內攤銷之商譽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其他營運開支」內。

\*\* 以前年度於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負商譽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其他收益」內。

### 4. 財務支出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利息：		
銀行貸款、透支及於五年內		
償還其他借貸	24,861	13,668
代理融資安排	1	106
融資租約	106	172
	<u>24,968</u>	<u>13,946</u>

##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度內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盈利按稅率17.5%計算(二零零五年:17.5%)。海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處國家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之現行稅率計算撥備。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集團		
即期－香港		
本年度支出	3,657	38
以前年度低估／(超額)撥備	(116)	2
即期－中國大陸	5,329	4,466
即期－海外		
年內利得稅撥備	4	3,744
以前年度低估／(超額)撥備	(1,065)	(37)
遞延稅項支出／(收入)	4,331	1,432
	<u>12,140</u>	<u>9,645</u>
本年度總稅項支出	<u>12,140</u>	<u>9,645</u>

## 6. 股息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建議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五年:每股2港仙)	<u>7,436</u>	<u>14,772</u>

截至本年度之建議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7. 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在計算時所採用之加權平均股數即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本年已發行股份,以及假設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於該年內被視為全面行使後以無代價方式發行之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二零零五年因無攤薄盈利之事項,故並無披露每股攤薄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計算基於：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重列)
<u>盈利</u>		
基本每股盈利之母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56,130</u>	<u>40,680</u>
	股份數目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u>股份</u>		
在計算時所採用之加權平均股數即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該年已發行股份	738,751,603	738,587,219
攤薄之影響－加權平均數：		
購股權	<u>1,480,386</u>	—
	<u>740,231,989</u>	<u>738,587,219</u>

#### 8.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其中包括74,879,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1,182,000港元)為本集團之應收貿易賬款。此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即日－30日	30,686	24,060
31－60日	7,342	6,380
61－90日	5,389	8,433
超過90日	31,462	32,309
	<u>74,879</u>	<u>71,182</u>

#### 信貸政策

本集團成衣業務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信貸政策條款由三十日至九十日不等。酒樓業務一般以現金收入為主。物業出售之信貸政策則按照買賣合同而釐定。應收賬項乃按其原發票金額扣除當為無可能悉數收取賒款而作之呆賬撥備後確認及記賬。壞賬則於產生時予以註銷。

考慮到上述的事實，集團應收貿易賬款涉及大數量為多種類型客戶，沒有重大的信貸風險，均為無需附息之應收貿易賬款。

## 9. 應付賬款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即日－30日	19,076	29,454
31－60日	5,403	5,099
61－90日	6,387	5,843
超過90日	5,750	10,415
	<u>36,616</u>	<u>50,811</u>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年度集團經審核之營業額為595,338,000港元，較去年（680,995,000港元）減少13%；股東應佔溢利為56,130,000港元，比去年（40,680,000港元）增加38%。營業額減少主要原因為成衣業務銷售減少。股東應佔溢利增長的主要貢獻者則為聯營公司「華南國際工業原料城（深圳）有限公司」的理想業績。

### 成衣

成衣業務經過大幅波動的一個年度，由於美國取消配額制度，2005年上半年成衣出口大量增加，引致下半年的訂單大幅減少，同時出口價格亦受到很大壓力。總體而言，出口美加市場的金額及營利均減少。本銷市場方面，受到進口產品衝擊，集團南非公司集中生產價格及毛利較高的客戶訂單，以維持合理的毛利率，唯營業額及營運利潤亦因此而比去年減少。

面對出口激烈競爭的壓力，成衣業務部在年內作出相對的中期策略調整。於2005年底，決定停止營運生產成本越來越高的危地馬拉廠房，將生產設備調回生產成本較低的中國廠房，以期集中生產力量、降低單位成本，提高來年的總體成衣毛利率。南非廠房亦將調整行政及後勤服務以配合比以前較小的生產規模。自2006年初起，成衣部在美國經營的悠閒服品牌‘Gener8’，開始在美國多個州份包括東部、東南部、中南部及中西部分銷，集團將總結2006年的分銷結果，策劃投入更多資源發展品牌服裝銷售，以減少過份依賴代加工生產。

### 酒店、酒樓及食品

酒店、酒樓及食品業務持續增長，本年度營業額286,573,000港元，比去年（256,017,000港元）增長12%。經營溢利則因為尖沙咀佳寧娜酒樓於2005年底結業及深圳食品廠搬遷以擴大生產規模帶來的支出而與去年相約。扣除上述兩項非經常性支出，酒店、酒樓及食品業務的經營溢利為30,590,000港元，比去年（26,240,000港元）增長17%。

年內，除上述兩項調整外，西安佳寧娜酒樓於2005年8月開業，海南佳寧娜酒樓於2006年2-4月重新裝修，5月開始重新營業。此外，武漢佳寧娜酒樓已經在2006年5月開始營業，位於福田區的第三間深圳佳寧娜酒樓亦將於2006年8月尾開業。展望來年，酒店、酒樓及食品業務將持續過去數年的增長趨勢，為集團帶來良好的營利貢獻。

## 物業及物流

聯營公司「華南國際工業原料城(深圳)有限公司」經過首個全年營運年度，業績優異，為集團帶來可觀的營利貢獻。年內，華南城商舖出租及出售均有理想增幅；此外，出租物業的市值重估亦帶來可觀的溢利，反映華南城項目的盈利潛力優厚。

集團全資擁有的出租物業，保持理想出租率及租金收益。展望來年，集團正策劃擴建深圳佳寧娜廣場的外廣場建築物，增加餐廳及快餐店等出租商舖，計劃得到政府批准後，預期於年底建成，對集團的長遠租金收益將帶來正面影響。

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絕大部份在中國內地發展最成熟的主要城市。隨著中國內地經濟持續發展，物業價格平穩增長，人民幣匯率逐漸調高，集團的資產值及物業租金收益將受到正面影響，前景樂觀。

總括而言，董事會滿意集團本年度的業績表現，並對來年的業績表示樂觀。

## 財務狀況

### 現金流量及財政資源

在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有形資產淨值為1,032,397,000港元，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為1.40港元。

集團的流動現金為115,553,000港元。扣除作為貸款抵押的定期存款，集團的銀行貸款淨額為500,615,000港元。銀行貸款淨額減去流動現金及銀行存款後的淨借貸餘額為385,062,000港元，相當於集團有形資產淨值的37%。集團借貸主要以浮息為基礎。

### 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其他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或然負債及已承諾之主要投資

集團的主要或然負債為向銀行提供的擔保共約65,228,000港元，為購買集團物業的置業者銀行按揭貸款提供還款保證。集團就聯營公司獲銀行信貸而作出擔保約11,000,000港元。

##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共有總賬面值約826,356,000港元（二零零五年：718,226,000港元）之若干固定資產、投資物業、定期存款、其他財務資產、出售物業及存貨作抵押，以取得一般銀行、貿易融資及其他信貸。本集團亦以部份投資物業之租金收益作抵押，以取得銀行之信貸。

## 外匯風險

集團的主要經營貨幣為港元、人民幣、南非蘭特、加拿大元及美元。除南非蘭特及加拿大元外，集團並沒有重要的外匯風險。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的匯率於年內相對穩定。

## 僱員及酬金政策

本集團有約200名本港僱員及約3,000名海外僱員。僱員的薪酬及花紅在本集團的制度下按僱員的個別表現釐定。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二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五年：每股2港仙）。待股東在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末期股息擬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五日或之前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該期間內任何股份之轉讓將不予辦理。為確定合資格獲派發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務須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商討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程序，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告。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認為，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列之適用守則條文，惟與守則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如下。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能應分開，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尚未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行政總裁一職。行政總裁之職責乃由本公司所有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共同擔任。董事會認為，該安排讓各位擁有不同專業的執行董事共同決策，亦可貫徹執行本公司之政策及策略，故符合本集團利益。展望未來，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該安排之成效，及考慮於適當時委任人士擔任行政總裁。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列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因應本公司之特定查詢，各董事確認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遵守標準守則之標準要求。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於聯交所網頁披露資料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規定，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之全部資料將在聯交所網頁列載。

## 感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本集團的商業伙伴、股東和忠誠勤奮的員工致以衷心的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馬介璋

香港，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一日

本公司目前之執行董事為馬介璋先生、馬介欽先生及吳恩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慶忠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勞明智先生、游永強先生及盧文傑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的內容。